

上海外滩踩踏事件最新进展

35位遇难者名单公布 所有伤员姓名查明,有重伤者情况开始好转

新华社上海1月2日电(记者龚雯 仇逸)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官方微博“上海发布”消息,12·31外滩陈毅广场拥挤踩踏事件已致36人死亡,49人受伤。经初步核实,35位遇难者名单公布,还有1位遇难者身份仍待核实。

外滩陈毅广场拥挤踩踏事件35位遇难者名单:李祥,男,25岁;周孝洋,男,23岁;牟滨彬,男,20岁;陈昌胜,男,17岁;都双华,男,37岁;顾银丽,女,25岁;毛勇捷,男,12岁;梅贺春,男,19岁;潘海琴,女,25岁;杨圣勇,男,25岁;杜宜骏,女,21岁;冯雪倩,女,22岁;刘厚军,男,28岁;吴翠霞,女,24岁;潘平,女,22岁;周怡安,女,23岁;袁丽拉,女,25岁;陈蔚,女,21岁;邢正巧,女,19岁;孟燕,女,21岁;罗大丽,女,23岁;吴靖,男,34岁;战洋,女,23岁;李娜,女,23岁;张燕,女,21岁;杨春玉,女,21岁;杨佳裴,女,26岁;宗呈炜,男,19岁;吴姣,女,25岁;谢璐燕,女,21岁;俞苗,女,19岁;齐晓璐,女,21岁;徐晓君,女,21岁;梁亮,女,26岁;关敬蕾,女,21岁。

据新华社上海1月2日电(记者仇逸 龚雯)记者2日下午从上海市卫生计生委获悉,截至1月2日上午11时,上海外滩踩踏事件49名伤员中已有18名出院,31人继续在院接受治疗,其中重伤13人,轻伤18人;男性7人,女性24人;所有伤员姓名已查明,并已与28名伤员家属或同事、朋友取得联系。

在13名重伤员中,现有三四名伤员仍然处于危重状态。上海市第一人民医院副院长夏木阶介绍,目前医院在院的12名伤员中,有1人特别危重,医务人员对病人实施了人工心肺辅助治疗,然而伤者生命体征仍然不稳定,在积极抢救中。

记者在瑞金医院急诊ICU采

访了连续奋战的急诊科主任毛恩强。1日下午,一位27岁的男性伤者转至瑞金医院,由于伤者出现急性肾损伤等症状,毛恩强等4位医生熬夜守候在病房,“伤者治疗非常复杂,存在既需要脑部脱水降压、又需要全身输液补液的矛盾,我们必须时刻监控、准确把握。”目前这名危重的患者情况有所好转,但循环状况依然不稳定。

1日上午,长征医院新增2名轻微伤的病例。一名是陪同伤员来院就诊回家后自觉胸部不适,到长征医院就诊,经诊断为胸部轻微挫伤;另一名到院就诊,经诊断为右膝关节软组织损伤,两人均经对症治疗后出院。当天下午,长征医院向上海市卫生计生委通报了这2个病例。所以市卫生计生委截至1日上午11时统计的伤员是47人,截至2日上午11时统计的是49人。

长征医院医教部主任蔡剑飞告诉记者,医院10名住院伤员中,现在1名为极重度、2名为重度、7名为中轻度。原先3名极重度伤员中有2名有所好转、情况稳定降至重度,3名重度伤员伤情降到了中度。

踩踏事件发生后,上海市卫生计生委第一时间成立了由华山、市六、中山的神经内科、神经外科、骨科、胸外科等6位专家组成的市级专家组,会同收治医院专家对所有伤员进行了评估,重点对重伤员评估,31人继续在院接受治疗。经瑞金医院专家再次会诊,已于1日下午将黄浦区中心医院2名重症伤员安全转移至瑞金医院。至此,此次踩踏事件的所有伤员均安排在三级甲等医院救治。

2日17时,上海市台办召开新闻发布会,李雷鸣介绍,拥挤踩踏事件发生后,上海市台办自1日凌晨起会同各有关部门积极排查现场台胞情况,最终确认有1名台胞不幸遇难,1名台胞因不适住院观察,此外还有1名台胞基本无恙。



1月2日,上海市瑞金医院的医护人员在病房内检查伤员。(新华社记者 丁汀 摄)

上海台办:尽全力安排运送遇难台胞遗体回台

新华社上海1月2日电(记者许晓青)上海市台办新闻发言人李雷鸣2日告知两岸记者:根据台胞家属意愿,上海市台办正在积极协调安排运送在上海外滩踩踏事件中不幸遇难台胞周怡安的遗体返回台湾。

2日17时,上海市台办召开新闻发布会,李雷鸣介绍,拥挤踩踏事件发生后,上海市台办自1日凌晨起会同各有关部门积极排查现场台胞情况,最终确认有1名台胞不幸遇难,1名台胞因不适住院观察,此外还有1名台胞基本无恙。

在海协会和海基会互通信息、协调安排下,遇难台胞周怡安的家属及同事于1日晚间抵达上海,2日由上海市台办工作人员陪同处理善后事宜。

李雷鸣说,家属乘机抵达后向大陆方面表达了希望运送遗体回台的强烈愿望。上海市台办在深切哀悼遇难者同时,本着尊重台湾当地民俗习惯、尊重家属意愿的原则,将按照两岸相关事务处理惯例,通报海协、海基,并在此基础上启动安排遗体回台事宜。

“为送女儿最后一程,希望为之置办新衣”,为此上海方面也予以了积极协助。

通气会还透露,在踩踏事件中受伤的台胞李毓芸,经住院观察,情况较好。李毓芸拟与此次同行来沪出差的同事陈秋璇于3日下午搭乘华航航班回台。

上海市台办表示,对于李、陈两位台胞的返台事宜,上海方面也将尽全力提供“绿色通道”等服务。而台胞周怡安遗体运送回台事宜,正紧锣密鼓展开,目前尚未确定执飞班机和具体返台时间。相关事宜一旦敲定,将尽快通报两岸媒体。

我国成功研制新型航天器“发动机”

据新华社兰州1月2日电(记者张文静 朱基钗)由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五院自主研制电推进系统2日取得重要成果:电推进系统在试验中已突破6000小时,开关机3000次,具备确保该卫星在轨可靠运行15年的能力。这意味着我国的电推进系统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将全面迈入工程应用阶段,满足我国通信卫星系列平台、高轨遥感平台、低轨星座以及深空探测器的需求。

510所所长、电推进系统项目总指挥张伟文介绍,如同汽车的核心是发动机一样,推进系统是航天器的核心。与航天器用化学燃料推出炽热气体的推进方式相比,电推进技术则采用喷出带电粒子或离子的新方式,有大幅减少推进剂燃料、定位更精准等优势。

张伟文等科研人员透露,预计2015年底,搭载着上述电推进系统的我国新型通信卫星将待命出发。以此为起点,510所研制的电推进系统将在我国航天器上全面应用,这将大大提升我国通信卫星系列平台、深空探测航天器、重力场测量卫星等的整体技术水平及性能,进一步增强我国商业卫星的国际市场竞争力。

外交部部长助理张昆生涉嫌违纪接受调查被免职

新华社北京1月2日电 据外交部网站2日消息,外交部发言人在答记者问时表示,张昆生已被免去外交部部长助理职务。

有记者问,外交部网站主要官员名单中已不包括张昆生,请问为什么?

发言人答,张昆生已被免去外交部部长助理职务。张昆生涉嫌违纪,正在接受调查。

好莱坞“超级大片年”来袭 国产片能否守住阵地成悬念

据新华社北京1月2日电(记者闫祥岭)2014年年底上映的多部“年度期待”大片反应平平,让电影界整整一年期待的300亿票房姗姗来迟,这无疑也让人对2015年充满期待。然而在这个好莱坞“超级大片年”中,国产片能否守住阵地,成为最大悬念。

2015年是业内公认的好莱坞“超级大片年”,众多已经在票房和口碑上获得认可的影片,纷纷在这一年推出续集,科幻、动画、动作等类型繁多的鸿篇巨制层出不穷。

简单列举,就能知道“超级大片年”并非空论。《复仇者联盟2》《加勒比海盗5》《星球大战7》《碟中谍5》《终结者5》《独立日2》《玩具总动员4》……尤其引人注目的是,数年前《阿凡达》开创了立体大片时代,2015年《阿凡达2》也将上映;《魔兽世界》来自全球知名游戏,可以预见将吸引大批游戏迷走进电影院。

反观国产电影,科幻片有望登上新台阶。中国电影股份公司推出的新电影项目中,就有《超新星纪元》《流浪地球》《微纪元》3部改编自刘慈欣小说的作品,《三体》和《乡村教师》也在投拍计划中。张艺谋正筹备首部英文科幻片《长城》,周星驰正拍摄第二部科幻片《美人鱼》。

枫湾家园三期配套道路工程(施工)资格预审公告

交易登记号: CC14GC06203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枫湾家园三期配套道路工程已由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北区发改基[2013]327号、北区发改基[2010]121号、北区发改更[2012]106号、北区发改基[2014]333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宁波市江北慈城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人为宁波市江北慈城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代理人为宁波明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自筹解决,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资格预审。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 枫湾家园三期配套道路由慈城镇妙山农场居住地块东侧配套道路和枫湾家园三期南侧配套道路两部分组成,其中慈城镇妙山农场居住地块东侧配套道路位于慈城镇妙山村,东起慈城镇纬一路,西至妙山农场2#工业地块东侧配套道路;枫湾家园三期南侧配套道路位于慈城镇国庆村枫湾家园三期安置房项目东南侧,东起居住地块东侧路,西至枫湾家园三期西南角。规模:枫湾家园三期配套道路由慈城镇妙山农场居住地块东侧配套道路和枫湾家园三期南侧配套道路两部分组成,其中慈城镇妙山农场居住地块东侧配套道路长约623米,宽12米,有一座单跨13米的简支桥梁,工程设计标准为城市支路,设计时速30公里/小时;枫湾家园三期南侧配套道路长约140米,宽12米,工程设计标准为城市支路,设计时速30公里/小时。 项目总投资:2053.49万元。招标控制价:10153208元,其中给水部分控制价为455785元,电力部分控制价为841893元,路灯部分控制价为293400元,交通部分控制价为43332元。计划工期:120日历天。 招标范围:道路、桥梁、排水、给水、电力、绿化、路灯、交通等施工总承包,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标段划分:1个质量要求;按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安全要求:合格 3.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1 申请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1.2 本次招标要求申请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3 申请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中须具有B级及以上信用等级(以开标之日所在季度系统提供的企业信用评价等级为准); 3.1.4 申请人相关信息已在系统中确认通过; 3.1.5 申请人在系统上无正在公示且被限制投标的不良行为记录; 其他要求: 申请人电子信用证的施工登记情况符合承接业务规定且其人工工资担保在有效期内;龙头、骨干、走出去先进企业,按甬政办发[2013]46号文件、甬建发[2014]99号文件执行。 3.2 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3.2.1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注册建造师贰级及以上(含临时建造师,临时建造师年龄需在60周岁以下且按建办市[2013]7号文要求参加继续教育)执业资格,具有相关专业市政公用工程,同时还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3.2.2 拟派项目经理相关信息已在系统中确认通过; 3.2.3 拟派项目经理在系统上无正在公示且被限制投标的不良行为记录; 3.2.4 拟派项目经理要求无在建项目; 3.3 其他要求: ①拟派项目经理在系统中有项目人员未解锁的视

同有在建项目,因特殊情况未能解锁的,须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相关机构确认的项目完工证明材料。在建筑市场活动中不得存在弄虚作假的行为。龙头、骨干、走出去先进企业,按甬政办发[2013]46号文件、甬建发[2014]99号文件执行。 ②申请人拟派的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和安全员都必须为本单位在职职工,并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及由社保部门在2014年12月30日~2015年1月11日期间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等复印件。 ③拟派施工员、质量员都必须具备相应的市政类现场管理岗位证书,项目专职安全员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 4. 资格预审方法 4.1 本项目采用资格预审方法为有限数量制; 4.2 潜在投标人数量要求入围11家。 5. 招标文件(含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申请者,请于2014年12月30日至2015年1月6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00~11:00,下午2:00~4:00(北京时间,下同),可持《宁波市招标投标有形市场交易证》原件及加盖公章复印件至慈城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大厅12号窗口处(慈城镇沿路60号)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含资格预审文件)。 5.2 招标文件(含资格预审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5.3 凡受到相关行政监管部门限制投标申请的企业,请慎重购买。 6. 资格预审申请信用担保 6.1 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 形式:银行转账支票或银行电子汇票; 收款人: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人民政府会计核算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慈城支行; 银行账户:39105001040001879 6.2 提交截止时间2015年1月9日(北京时间,以资金到账时间为准),退还时间详见示范文本“申请人须知”第3.5.4条款,联系电话:0574-87591607。 7. 资格预审文件的递交 7.1 资格预审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15年1月12日9时30分00秒,地点为慈城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大厅(慈城镇尚志路60号)。 7.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公告发布 8.1 时间:2014年12月30日至2015年1月6日 8.2 媒介: 本次公告同时发布在1. 网站 www.bidding.gov.cn, www.cicheng.gov.cn; 2. 报刊: 宁波日报。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江北慈城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人:宁波明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高新区江南路666号宁兴大厦902室 联系人:董文巧 电话:0574-89086298 传真:0574-89086296

宁波银行数据中心项目(交易登记号:14GC080067)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宁波银行数据中心项目已由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北区发改备[2014]18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代理人为宁波德威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项目管理进行公开招标。 2. 工程概况和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江北投资创业中心II-5c地块。 建设规模:总用地面积为3169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9205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66560平方米,主要建设银行数据中心及相应配套设施;地下建筑面积约25490平方米,主要建设地下停车位等。 工程投资:53000万元。 标段划分:1个标段。 质量控制目标:达到施工合同规定的标准(按国家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服务期限:项目管理服务期限自签订项目管理合同之日起,至工程交付使用且全部资料归档之日止; 监理服务期限自签订监理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通过质保期满之日止。 3. 招标范围:负责实施建设全过程项目管理(含监理),其中项目管理服务范围具体指建设手续代办、综合协调管理、设计管理服务、施工总承包招标代理服务、合同及台帐管理、造价全过程咨询、现场管理服务; 监理服务范围指本项目的施工全过程管理及质保阶段全过程监理、施工阶段工程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合同管理和组织协调、安全、文明施工监控、环境保护监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 注册资本金达200万元或净资产不少于150万元; 3.1.2 投标人必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甲级监理资质或监理综合资质。 具备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或专业施工承包、房地产开发、招标代理造价咨询二级(乙级)及以上资质中的任何一项的企业可与具备前述监理资质的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 3.1.3 专职从事工程项目的建筑、市政、结构、经济及相关专业技术人员总数不少于10人,其中具有高级技术职称的人员不少于2人,具有中级技术职称的人员不少于4人; 3.1.4 自2011年12月1日至今完成过具有软土地基基础的房屋建筑工程的项目管理或监理,单项合同总建筑面积在55230平方米及以上; 3.1.5 在本市具有满足项目管理工作需要的固定办公场所,建筑面积不少于300平方米; 3.1.6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仅指牵头人)相关信息已在系统中确认通过,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仅指牵头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中须具有B级及以上信用等级(以开标之日所在季度信用等级为准); 3.1.7 投标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上无正在公示且被限制投标的不良行为记录;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3.2.1 项目负责人(兼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师资格,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联合体投标的,项目负责人应由牵头人委任。 3.2.2 项目负责人(兼总监理工程师)相关信息已在系统中确认通过; 3.2.3 项目负责人(兼总监理工程师)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上无正在公示且被限制投标的不良行为记录; 3.2.4 项目负责人(兼总监理工程师)无在建项目。“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不得有未解锁项目,因特殊情况未能解锁的,在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相关机构确认的证明资料。 3.3 你单位可以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个数不得超过2个。联合体牵头人必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甲级监理资质或监理综合资质。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你单位于2014年12月31日至2015年1月7日(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每日9:00~11:30,13:30~16:00(北京时间)持《宁波市招标投标有形市场交易证》和IC卡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行政服务中心三楼F3015窗口,宁穿路1901号)购买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300元,售后不退。图纸押金/元,在退还图纸时退还(不计利息)。 超出上述规定期限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5. 投标保证金 5.1 金额: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形式:银行电汇或转账支票直接缴入以下账户: 收款人: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宁波分行 银行账号:6130200001819100058001。 5.2 提交截止时间2015年1月16日17:00(北京时间,以资金到账时间为准),退还时间详见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1.8.5条款,联系电话:0574-87290972。 6. 投标文件的提交 6.1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5年1月19日14时00分,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宁穿路1901号,具体受理场所详见当日公告栏)。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日报、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bidding.gov.cn)、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网站(www.nbctc.com.cn)和中国宁波网(www.cnnb.com.cn)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唐工; 招标代理机构:宁波德威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宁波市星海南路100号华商大厦6楼 联系人:王皓、俞蒙蒙; 联系电话:87686671、87684881; 传真:87686776

宁波栎社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货运区勘察招标公告

开标日)的时间为准;3.5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被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经宁波市人民检察院查询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4年12月31日至2015年1月7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30至4:00,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持宁

波市招标投标有形市场交易证和IC卡原件购买招标文件。4.2 招标文件售价300元,售后不退。购买招标文件时,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向购买者开具标书收款人帐单。 5. 投标文件的递交:5.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为2015年1月23日10时00分,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房间详见楼道口指示牌。5.2 逾期送达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项目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和宁波日报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机场与物流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栎社机场空港悦酒店5层 联系人:王工 电话:0574-87423883 招标代理机构:中航国际招标公司 地址:宁波市高新区清水桥路535号新城国际大厦1706室(宁波分公司) 联系人:黄勇、孙莉莉 电话:865611557